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SETROPH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60)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每手買賣單位由每手20,000股股份更改為每手5,000股股份。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須待聯交所批准後，方可作實，並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理由

股份現時於聯交所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進行交易。董事會建議將每手買賣單位減至5,000股股份，以降低投資者的入場門檻，並提高股份的交易流動性。根據本公告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之收市價2.14港元計算，現時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之市值為42,800港元，而每手新買賣單位5,000股股份之市值將為10,700港元。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減少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的價值，並有利於股份買賣及提高股份流動性，從而使本公司能夠吸引更多投資者並擴大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因此，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本公司股東之相對權利出現任何變動。

預期時間表

下表載列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預期時間表：

事件	香港日期及時間
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現有股票免費換領以每手5,000股股份 為買賣單位之新股票之首日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
以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0股股份 於原有櫃檯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
每手買賣單位由每手20,000股股份 更改為每手5,000股股份之生效日期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
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原有櫃檯轉為以每手5,000股股份 為買賣單位之櫃檯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開放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臨時櫃檯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股份並行買賣之首日 （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及 以每手5,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 上午九時正
關閉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臨時櫃檯	二零二六年五月七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十分
股份並行買賣之最後日期 （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及 以每手5,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	二零二六年五月七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十分
以每手20,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現有股票 免費換領以每手5,000股股份為買賣單位之 新股票之最後日期（以及向股份過戶 登記處遞交股票的最後時間）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三十分

免費換領股票

股東可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營業時間內（即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提交其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的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股份的新股票。

於上述期限屆滿後，現有股票僅在就每張獲發行的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股份的新股票或所提交的每張現有股票（以所涉股票數目較高者為準）支付費用2.50港元（或聯交所可能不時訂明的較高金額）後，方獲接納兌換。

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六日（星期四）起，所有新股票將以每手買賣單位5,000股股份發行（惟股份過戶登記處另獲指示者除外）。所有每手買賣單位20,000股股份之現有股票將繼續為該等股份所有權之有效憑證，並可用作轉讓、交付及結算。除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有所更改外，新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5,000股股份）之設計及顏色將與現有股票（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0股股份）相同。

由於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份出現碎股，故毋須就碎股買賣作出碎股對盤安排。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下述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GEM上市（股份代號：8460）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聯交所運作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基地錦標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平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鉅銘先生、陳平先生、方佩賢女士、盧軍先生、吳宇女士及鍾國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子右先生、李德文先生及吳祺敏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並於本公司網站www.wbgroupfw.com.hk刊載。